

烟台市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近年来,烟台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放管服”改革以及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山东省委省政府“放管服”改革一系列工作要求,确立“企业办事不跑腿、群众办事不求人”工作目标,把优化营商环境摆到更加突出位置,聚力推进,不断创新,力求突破。2020年,烟台在全国营商环境评价中获优异档次,5项指标被列入全国标杆。



群众在政务服务中心办理业务



昂科威Plus车身焊接



烟台市政务服务中心

坚持把营商环境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资源,高标定位、统筹推进,全面构建自上而下的高效机制

烟台把营商环境纳入全市“1+233”工作体系,与民生改善、风险防控一并作为三大支撑保障,举全市之力强力推进。建立由市委书记、市长任“双组长”的推进机制,成立市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设置综合协调组、业务推进组、系统提升组、企业服务组、舆论宣传组5个工作组,负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具体推进。

建立联席会议、现场督导、“蓝黄红”三色调度督导机制。围绕人才用工、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10个领域,分别成立由各副市长任组长、市直有关部门牵头负责的10个专项小组,及时解决相关领域堵点、难点。

坚持把政务服务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中之重,改革创新、探索实践,着力打造掌上办事之城

开展政务服务标准化提升行动。推进办事指南标准化、办理要件规范化、办理材料精准化,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健全“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服务模式。推进无差别一窗受理,设置企业开办专区、建设工程一链办理专区、建设资质专区、社会事务专区、民生保障专区,“一窗受理”比例达100%。

纵深推进“不见面审批”改革。全面实施“不见面审批”专项行动,做到“两个一律”(把法定程序没有要求必须见面的审批事项一律列入“不见面审批”清单;通过信息化手段可以达到法律要求的,一律列入“不见面审批”清单)。烟台全程网办事件率达79%,在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评估中,即办件占比72.3%,列全省第一。上线运行“烟台一网通”APP,实名注册总用户达300万人,1400多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掌上查”“掌上问”,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均可实现“掌上办”“掌上评”。

创新实施“专线、专网、专员”企业服务模式。依托12345政务服务服务热线,开通服务企业专线,配套204名“政策专员”,开展

“三方通话”服务,快速解决咨询类企业诉求,打造涉企服务“总客服”。在烟台日报、烟台广播电视台等媒体上开设“政企通回音壁”专栏,对企业反映集中的诉求进行解答或提出解决措施,实现“回答一个、惠及一片”。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搭建“烟台政企通·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实现政策“一口对外、统一发布”,打造“一个平台管理、分类统筹办理、各方联动、高效处置”服务企业“总门户”。按照“无事不扰、有求必到”的原则,在市县两级选派1万多名熟悉经济政策、热心企业发展、善于综合协调的机关干部担任企业服务专员,与3万余家企业逐一匹配,全面做好服务企业工作。

坚持把政策制定和落实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引擎,系统谋划、强化执行,努力成为经济发展的策源地

加强制度创新,抓好精准施策。先后出台《关于服务“六稳”“六保”着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的若干措施》《关于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实施方案》《2021年营商环境建设指标工作目标及标准举措》等一系列文件,形成优化营商环境200条具体举措,作为2021年推进营商环境的“工作手册”和操作指南。

注重查漏补缺,抓好政策落地。围绕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中国营商环境报告2020》,赴上海、苏州、深圳、济南等20个城市实地考察学习,并对照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报告中44项问题,按工程化、项目化、清单化要求,分三批次制发1090项问题工单。截至目前,44项问题全部得到有效整改,各项任务工单节点目标已基本完成,36项权限类、资金类难点、堵点问题得到解决。

强化实用导向,抓好政策体系。定期组织开展政策文件清理,对政策不配套、不协同的,进行修订完善。目前,清理市级行政规范性文件44件。其中废止9件,继续有效35件;清理政府规章9部。对2016年以来的政策文件进行全面梳理,汇编形成《政企通·烟台市服务企业政策连连看(一、二)》《政企通·烟台市现行税费优惠政策连连看》《政企通·烟台口岸惠企政策连连看》

等,筛选推广“企业上市奖励政策”等第一批“免申即享”政策市级20条、县级122条。

坚持把信息互联互通作为优化环境的有力支撑,再造流程、数聚赋能,全力打造无证明办事之城

全力抓好简政放权,推动流程再造。围绕涉企审批、为民服务、城市管理、项目落地、自贸试验区五大领域,推出“承诺即准”“容缺审批”等9项创新举措,做到凡是在烟台市辖区内政务服务活动中产生的证明材料及结果一律不允许要求企业和群众提供,凡是在烟台市辖区内政务服务活动中产生的证明材料及结果一律由事项审批部门归集并按程序提供。截至目前,精简185项证明事项,下放159项市级行政许可事项,200多项高频应用事项无证明办理,159类电子证照自动获取免提交。

全力抓好平台贯通,实现数据共享。建设全市政务“一朵云”“一张网”“一平台”“三个一”数据支撑服务体系,开展“数聚赋能”攻坚行动,归集190多类、12亿多条政务数据,实现数据“大汇聚”“全打通”。2021年,烟台创造出“数聚赋能”改革的“烟台模式”。建立1个公共信用信息平台,1个政务资源共享交换平台、N个部门系统贯通、数据共享的“1+1+N”一体化信用监管平台,覆盖46个政府部门、涉及5033个具体事项,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完整链条,获评全国第三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

坚持把品牌塑造作为优化环境的重要承诺,丰富内涵、加强宣传,精心打造“烟必行”城市新名片

为展示烟台营商环境城市形象,今年烟台推出“烟必行”作为烟台的营商环境品牌。“烟”指烟台,“烟必行”有两层寓意:一是言出必行,指烟台市作出的承诺一定会兑现;二是烟台必行,指烟台市一定能够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多渠道、全方位深入宣传新政策、新举措、新成效,让烟台的改革更加接地气,让企业群众享受更多的实惠,全力营造“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人人都能维护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数据来源:中共烟台市委宣传部